

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电子工程与智能制造学院空天地一体化商业遥感数据信息收集处理应用服务平台（一期）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2025AFAHZ02652

甲方（采购人）：安庆师范大学

乙方（中标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签订地：安庆市



安庆师范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生产厂商
1	无人机	M350 RTK	台	8	43650	349200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	高光谱相机	HY-9010-L	台	2	145500	291000	杭州高谱成像技术有限公司
3	高光谱数据处理系统	高光谱数据处理系统	套	1	242500	242500	杭州高谱成像技术有限公司
4	可见光相机	ZENMUSE P1	台	6	29100	174600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	可见光数据处理系统	大疆智图	套	1	213400	213400	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6	▲卫星影像全流程处理一体机	ThinkStation P920	台	1	291000	291000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7	卫星影像数据	定制	套	1	776000	776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8	国产化数据库软件	PolarDB-PG	套	1	48500	48500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9	空天地一体化耕地监管系统	定制	套	1	727500	7275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10	AI推理服务器	Atlas 800I A2	个	1	582000	58200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1	农业智能体	定制	个	1	194000	194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12	LED全彩综合显示大屏	LC1. 538P	m²	17	4850	8245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3	LED屏控制系统	LXR7512	套	1	3880	388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4	视频处理器	LVN12	个	1	4462	4462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5	控制软件	V1.0	套	1	1940	194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6	开关电源	LD200-V002	个	1	1940	194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7	智能配电柜	QN-20KW	个	1	1940	194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8	结构框架	定制	个	1	7760	7760	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
19	吸顶音箱	HS-SRS-CW80A	个	2	776	1552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功放	HS-SRS-AM12E4G	个	1	2425	2425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	音频处理器	HS-SRS-DAPF0404	个	1	1940	1940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	电源时序器	HS-SRS-SP810	个	1	776	776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	手持话筒	DCU-CMH-W6226TS	支	1	485	485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	网络交换机	S550-24T8J8YZ	台	1	1940	194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5	一键式管理终端	MatePad Pro	套	1	1940	194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6	智能中控系统	CCU DNC4000-C	套	2	4365	8730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	交互一体机	LX-110H22	台	2	19400	38800	广东龙显科技有限公司
28	林业监管系统	定制	套	1	194000	194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29	卫星测控系统	定制	套	1	368600	368600	北京航天驭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	工作站主机	ThinkStation P360	台	2	21340	42680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31	数字地球系统	数字地球教学助手 V1.0	套	1	97000	97000	中科星图数字地球合肥有限公司
32	显示屏	REDMI A65	个	2	3880	7760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	电子沙盘	BX-NY-023	个	1	87300	87300	北京笔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元)						4850000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48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伍万元整）。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作为预付款，项目安装、调试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60%合同价款。

注：

（1）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2）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预付款担保的，必须具有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不予认可。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3）在签订合同时，乙方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甲方不支付预付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生效后 30 个日历天完成供货及安装；

1.5.2 交付地点：安庆师范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或交付的货物验收不合格，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或因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7 安装调试与培训

1.7.1 供应商应提供设备安装，故障排除/调试和设备测试服务。

① 为方便采购人设备的正常接收及顺利开展安装前期准备工作，供应商须配合用户提供安装条件，电气要求等。

②仪器到达用户使用现场后，由供应商派出工程师与用户共同开箱清点验收后负责安装、调试，相关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③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1.7.2 供应商应提供技术培训，具体为：

①要求供应商提供用户现场培训及培训资料。

②培训人员 1-1 名。

③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双方协商时间，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供应商公司进行不少于 1 次的为期一周培训。

④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工艺、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8 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1.9 售后服务

(一) 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二) 乙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 免费为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 and 维修服务的时间是: 每周 5 天 7 小时 (工作时间)。

(三) 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 或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4 小时内予以答复, 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8小时内派员至甲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8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 乙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 如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 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 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

(七) 若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未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保修责任, 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 并要求乙方承担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1.1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 可以选择下列第 1.11.2 种方式解决:

1.11.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1.2 向 安庆市宜秀区 人民法院起诉。

1.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玖份，自甲乙双方及见证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2015年11月6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2015年11月6日

见证方: 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2015年11月4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

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通过验收并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负担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视为不延期。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

2.11.2 合同继续履行，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3

2.13.2 因不可抗力

2.13.3 因不可抗力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

2.13.4 受不可抗力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利

2.15 乙方破产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21	合同一式玖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见证方壹份。
3.1	本项目由安庆师范大学电子工程与智能制造学院负责收货与报销。

三三制 合同 共同 使用 条款

一、本条款适用于本条款所规定的范围，如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本条款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发生争议时，可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合同内容	条款号
一、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1
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3
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4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6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7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9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10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1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2
十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13
十四、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5
十六、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16
十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7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8
十九、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1.19
二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0